

國立彰化高級中學 115年度「充實行政人力專案計畫」甄選簡章

壹、依據：115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充實行政人力專案計畫」辦理。

貳、名額：

正取一名，備取人員二至三名。

參、資格條件：

一、具國內、外大學畢業以上學歷及汽機車駕照。

二、自備交通工具汽車者佳、持有身心障礙相關證明者亦佳。

肆、待遇：按「充實行政人力工作」計畫實際核撥人事費金額為按月給付280俸點新臺幣38,948元，以及年終獎金(依在職月份比例計算)，其餘依照勞基法及本案契約辦理。

伍、聘用期間：

自民國115年09月01日起至115年12月31日止。

(嗣後視本專案國教署是否核定，與其工作表現、適任狀況決定是否續聘)。

陸、工作內容：

一、教務處註冊組相關行政業務(學習歷程檔案等)。

二、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柒、工作地點：國立彰化高級中學 教務處註冊組(彰化縣彰化市中興路78號)。

捌、公告期間：

一、公告自115年07月29日(星期三)至08月10日(星期一)止。

二、公告網站：

1. 本校網站(<https://www.chsh.chc.edu.tw>)

2.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事求人網

(<https://web3.dgpa.gov.tw/want03front/AP/WANTF00001.ASPX?uid=400>)

玖、簡章及報名表下載日期：

即日起至115年08月10日(星期一)止，於公告網站上查閱。請自行以A4紙張下載，若未依規定者，恕不受理報名。

拾、報名方式及時間：

一、採通訊報名

請於115年08月10日(星期一)16:30前將個人簡歷及以下資料郵寄掛號(以郵戳日期為憑)，信封上註明應徵「充實行政人力專案計畫」，或專人送達至國立彰化高級中學人事室(彰化縣彰化市中興路78號)。

二、應繳資料如下：

1. 甄選報名表。
2. 國民身分證影本(正反面)。
3. 畢業證書影本。
4. 身心障礙手冊、工作經歷證明等相關資料影本。
5. 切結書。

上揭證件影本應自行以 A4紙張影印所需證件，並依本簡章規定依序裝訂，由本校留存。國民身分證、畢業證書等正本於錄取報到時繳驗，若查驗不符或偽造情事將取消錄取資格，不得異議。

拾壹、甄選程序：

原則採二階段辦理：

- 1、 第一階段：書面資料審查及評選。(未入選者，恕不退件，將依個資法封存或銷毀)
- 2、 第二階段：第一階段將擇優錄取通過者數名，人事室將於08月13日(星期四)17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首頁 (<https://www.chsh.chc.edu.tw>)，將不另外通知。
 - A. 時間：115年08月14日(星期五)09時30分起，請於當日09時30分至09時40分報到(逾期不候，不予錄取)。
 - B. 地點：本校弘道樓地下一樓 自然專科教室。
 - C. 方式：面試問答為主。面試時可檢附提供個人相關資歷資訊，供面試委員參考。

拾貳、錄取聘用：

- 1、 依甄選總成績高低，分別錄取正取人員一名，備取人員二至三名，倘甄選人員成績皆未達標準者，將予以從缺。甄選分數同分狀況時，優先錄取具身心障礙手冊者。
- 2、 甄選錄取人員名單將於115年08月17日(星期一)17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。

拾參、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錄取人員應於本校網站公告後或通知報到期限前完成報到手續，逾期未報到者視同自願放棄錄取資格，簽約後並於到職後一個月內繳交公立醫療院所開立健康檢查表(含胸部 X 光)。
- 二、本甄選為適用勞保之專案，非屬公務員銓敘部登記採計年資，其年資亦不作為採計提敘薪俸級及退休之用。
- 三、甄選錄取人員工作內容依實際工作為準。

拾肆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拾伍、聯絡方式：

04-7222121轉39101、31001、31101，人事室廖主任、教務處吳主任、教務處熊組長。

自 傳

切 結 書

立切結書人_____參加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「充實行政人力計畫」專案助理甄選，如有下列情事之一時，除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外，並願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- 一、檢具相關證件、資料有不實偽造情事。
- 二、類推適用「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8 條」。
- 三、「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第 1 項所定之情事」。

此致

國立彰化高級中學

立切結書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通 訊 處：

電 話：